深圳中华自行车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:
 - (1) 现场会议时间: 2020年6月30日(星期二)下午14:30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: 2020 年 6 月 30 日。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: 30-11: 30,下午 13: 00-15: 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 9:15-15:00中的任意时间。
 - 2、会议召开地点:深圳市福田区八卦路三号深圳世纪华源酒店多功能厅
 - 3、会议召开方式: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 - 4、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 - 5、主持人: 董事长李海先生
- 6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 章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股东出席情况

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:

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3 人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6,658,709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09%。其中: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 2 人,代表股份 64,246,647 股,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65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1 人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,412,062 股,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4%。

2、A股股东出席情况:

A 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3 人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5,727,161 股,占公司 A 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.69%。

3、B股股东出席情况:

B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 人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931,548 股,占公司 B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%。

4、持股5%以下中小股东出席会议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2 人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,149,962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7%。其中,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1 人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737,9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%;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1 人,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,412,062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4%。

5、其他人员出席情况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国枫(深圳)律师事务所代表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,经记名投票表决通过 了以下议案:

1、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:

	代表股份	同意 (股)	同意比例	反对(股)	反对比 例	弃权(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)	弃权比 例
						(股)	
与会全体股东	66,658,709	64,256,647	96.40%	2,402,062	3.60%	0	0.00%
其中: A股股东	65,727,161	63,585,447	96.74%	2,141,714	3.26%	0	0.00%
B股股东	931,548	671,200	72.05%	260,348	27.95%	0	0.00%

其中,中小股东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

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结果:

	代表股份	同意 (股)	同意比例	反对 (股)	反对比例	弃权(其中 因未投票默 认弃权)	弃权比例
						(股)	
中小股东	3,149,962	747,900	23.74%	2,402,062	76.26%	0	0.00%

其中: A股股东	2,218,414	76,700	3.46%	2,141,714	96.54%	0	0.00%
B股股东	931,548	671,200	72.05%	260,348	27.95%	0	0.00%

经表决,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《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:

	代表股份	同意(股)	同意比例	反对(股)	反对比	弃权 (其中因未	弃权比
					例	投票默认弃权)	例
						(股)	
与会全体股东	66,658,709	64,256,647	96.40%	2,402,062	3.60%	0	0.00%
其中: A股股东	65,727,161	63,585,447	96.74%	2,141,714	3.26%	0	0.00%
B股股东	931,548	671,200	72.05%	260,348	27.95%	0	0.00%

其中,中小股东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

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表决结果:

	代表股份	同意(股)	同意比例	反对 (股)	反对比例	弃权(其中	弃权比例
						因未投票默	
						认弃权)	
						(股)	
中小股东	3,149,962	747,900	23.74%	2,402,062	76.26%	0	0.00%
其中: A股股东	2,218,414	76,700	3.46%	2,141,714	96.54%	0	0.00%
B股股东	931,548	671,200	72.05%	260,348	27.95%	0	0.00%

经表决,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3、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:

	代表股份	同意(股)	同意比例	反对(股)	反对比	弃权(其中因未	弃权比
					例	投票默认弃权)	例
						(股)	
与会全体股东	66,658,709	64,256,647	96.40%	2,402,062	3.60%	0	0.00%
其中: A股股东	65,727,161	63,585,447	96.74%	2,141,714	3.26%	0	0.00%
B股股东	931,548	671,200	72.05%	260,348	27.95%	0	0.00%

其中,中小股东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

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结果:

	代表股份	同意 (股)	同意比例	反对 (股)	反对比例	弃权(其中	弃权比例
						因未投票默	
						认弃权)	
						(股)	
中小股东	3,149,962	747,900	23.74%	2,402,062	76.26%	0	0.00%
其中: A股股东	2,218,414	76,700	3.46%	2,141,714	96.54%	0	0.00%
B股股东	931,548	671,200	72.05%	260,348	27.95%	0	0.00%

经表决,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4、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:



	代表股份	同意(股)	同意比例	反对(股)	反对比	弃权 (其中因未	弃权比
					例	投票默认弃权)	例
						(股)	
与会全体股东	66,658,709	64,256,647	96.40%	2,402,062	3.60%	0	0.00%
其中: A股股东	65,727,161	63,585,447	96.74%	2,141,714	3.26%	0	0.00%
B股股东	931,548	671,200	72.05%	260,348	27.95%	0	0.00%

其中,中小股东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

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 表决结果:

	代表股份	同意(股)	同意比例	反对(股)	反对比例	弃权(其中	弃权比例
						因未投票默	
						认弃权)	
						(股)	
中小股东	3,149,962	747,900	23.74%	2,402,062	76.26%	0	0.00%
其中: A股股东	2,218,414	76,700	3.46%	2,141,714	96.54%	0	0.00%
B股股东	931,548	671,200	72.05%	260,348	27.95%	0	0.00%

经表决, 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5、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表决结果:

	代表股份	同意 (股)	同意比例	反对(股)	反对比 例	弃权(其中因未 投票默认弃权)	弃权比 例
					. •	(股)	. 7
与会全体股东	66,658,709	64,256,647	96.40%	2,402,062	3.60%	0	0.00%
其中: A股股东	65,727,161	63,585,447	96.74%	2,141,714	3.26%	0	0.00%
B股股东	931,548	671,200	72.05%	260,348	27.95%	0	0.00%

其中,中小股东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

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结果:

	代表股份	同意(股)	同意比例	反对 (股)	反对比例	弃权(其中	弃权比例
						因未投票默	
						认弃权)	
						(股)	
中小股东	3,149,962	747,900	23.74%	2,402,062	76.26%	0	0.00%
其中: A股股东	2,218,414	76,700	3.46%	2,141,714	96.54%	0	0.00%
B股股东	931,548	671,200	72.05%	260,348	27.95%	0	0.00%

经表决,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6、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

	代表股份	同意(股)	同意比例	反对(股)	反对比	弃权 (其中因未	弃权比
					例	投票默认弃权)	例
						(股)	
与会全体股东	66,658,709	64,405,247	96.62%	2,253,462	3.38%	0	0.00%
其中: A股股东	65,727,161	63,734,047	96.97%	1,993,114	3.03%	0	0.00%
B股股东	931,548	671,200	72.05%	260,348	27.95%	0	0.00%



其中,中小股东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)表决结果:

	代表股份	同意(股)	同意比例	反对(股)	反对比例	弃权(其中	弃权比例
						因未投票默	
						认弃权)	
						(股)	
中小股东	3,149,962	896,500	28.46%	2,253,462	71.54%	0	0.00%
其中: A股股东	2,218,414	225,300	10.16%	1,993,114	89.84%	0	0.00%
B股股东	931,548	671,200	72.05%	260,348	27.95%	0	0.00%

经表决,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国枫(深圳)律师事务所
- 2、出席律师: 黄亮、何子楹
- 3、结论性意见:本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: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深圳中华自行车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

